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暨召开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经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1年5月19日（周三）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13日，现场会议地点为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51号（北门）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8)。

(二) 2021年5月6日, 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度德普”)《关于增加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提议函》, 智度德普认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上述议案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提议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本公告发布日, 智度德普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16,898,419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32.66%。经核查, 公司董事会认为智度德普为公司控股股东, 智度德普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 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 其上述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 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提案程序亦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因此,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的临时提案外, 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中的召开地点、现场会议时间、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

四、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一)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

28日审议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9日（周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 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两种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3日（周四）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51号（北门）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四)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六)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七)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八)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九)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议案（六）、（七）涉及关联股东，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1年5月6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2021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

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2020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7.00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8.00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股东代码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股东代码卡；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出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应提供个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人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二) 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上午9:00至下午4:3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51号（北门）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51号（北门）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邮政编码：100031

电话号码：010-66237897

传真号码：010-66237715

电子邮箱：zhidugufen@genimous.com

联系人：杨雨桐

(五)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7日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为止。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印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676
- 2、投票简称：智度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

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